**项目名称：2024-2026年度信息中心基础设施备品备件项目**

（项目编号： CGZYYCG202403 ）

**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4年1月24日

**第一章 2024-2026年度信息中心基础设施备品备件项目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对2024-2026年度信息中心基础设施备品备件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2024-2026年度信息中心基础设施备品备件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三、服务周期**：3年。

**四、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

2．响应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五、现场踏勘**：响应人应在截止比选前一日17:00前，至现场踏勘，并签署现场踏勘确认单，只有签署现场踏勘确认单的响应人才能参与比选。踏勘现场联系刘老师（023-81915051）

**六、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4年1月24日。

（二）比选时间：2024年1月30日上午9：00时。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http://www.cghospital.com.cn）。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月30日上午9：00时。超过截止时间的恕不接受（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如比选时间与比选方临时会议冲突，比选时间由比选方临时通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比选方临时通知为准。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钢总医院办公楼三楼一会议室。

**七、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组织联系人：尹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11

业务部门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49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

1. **项目名称**：2024-2026年度信息中心基础设施备品备件项目

二、**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1.服务质量管控：维护过程中的所有元器件更换必须按原厂商、原规格、原型号替换的原则进行，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业主提供书面许可，不可使用其他品牌、型号的配件。 |
| 2.响应人需提供伊顿原厂针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原厂鲜章。 |
| 3.服务响应要求：响应人应提供7\*24小时服务热线，接到供货通知后，应在15分钟内响应； |
| 4.货物到场：接到电话通知后，响应人应在24小时到货。 |
| 5.项目服务工具要求：响应人至少应具有的专用工具有：数字万用表、压力表、真空泵、内阻仪、钳流表、高压水泵、服务专用车辆。 |

**注意事项：以上要求响应人需完全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三、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

响应文件中仅存在唯一报价。以清单单项及总价报价的形式进行报价（总价计算方式为各单项报价\*预估数量之和）。比选报价中包括了所有材料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转运费（含二次转运费）、检验检测费、利润、税金、免费质保期内的缺陷修复及维护保养、清洁费各种风险等全部费用。合同签订后原则上比选人不做费用调整。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限价说明：本项目只设置清单单项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见下表，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类型 | 对应主机型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 1 | 备品备件服务 | UPS主机（伊顿93E-60kVA） | 通讯板 | 1 | 7554 |
| 2 | 控制板 | 1 | 8942 |
| 3 | 接口板 | 1 | 5320 |
| 4 | 整流模块 | 1 | 25172 |
| 5 | 逆变模块 | 1 | 25172 |
| 6 | 电源板 | 1 | 7158 |
| 7 | 静态旁路板 | 1 | 20622 |
| 8 | 并机板 | 1 | 6481 |
| 9 | 初级滤波板 | 1 | 9347 |
| 10 | 电源风扇 | 1 | 3507 |
| 11 | 模块风扇 | 1 | 3507 |
| 12 | 旁路风扇 | 1 | 3507 |
| 13 | 防尘网 | 1 | 1553 |
| 14 | 电容 | 1 | 3912 |
| 15 | 蓄电池 | 1 | 1043 |
| 16 | 备品备件服务 | 精密空调（伊顿SAC1DA47） | 压缩机 | 1 | 52780 |
| 17 | 压缩机加热器 | 1 | 7248 |
| 18 | 风机 | 1 | 34967 |
| 19 | 电磁阀 | 1 | 4487 |
| 20 | HP/LP开关 | 1 | 3470 |
| 21 | 干燥过滤器 | 1 | 1630 |
| 22 | 空调加湿罐/个 | 1 | 2947 |
| 23 | 上水阀 | 1 | 1557 |
| 24 | 热力膨胀阀 | 1 | 3857 |
| 25 | 温湿度传感器 | 1 | 6683 |
| 26 | 主控制板 | 1 | 31500 |
| 27 | 主控制器 | 1 | 19950 |
| 28 | QF1、2、3、4/个 | 1 | 2099 |
| 29 | KM1、2、3、4/个 | 1 | 2099 |
| 30 | 压缩机过热保护器 | 1 | 12207 |
| 31 | 排水阀线圈 | 1 | 7960 |
| 32 | 电加热器 | 1 | 3493 |
| 33 | 冷凝器风扇 | 1 | 5673 |
| 34 | 备品备件服务 | 配电柜 | ABB断路器200A/3P | 1 | 2423 |
| 35 | ABB断路器160A/3P | 1 | 1753 |
| 36 | ABB断路器100A/3P | 1 | 1179 |
| 37 | ABB断路器63A/3P | 1 | 781 |
| 38 | ABB断路器32A/3P | 1 | 176 |
| 39 | ABB断路器32A/1P | 1 | 58 |
| 40 | 防雷器（标称通流量40KA） | 1 | 1477 |
| 41 | 多功能电量仪 | 1 | 1350 |
| 42 | 机械式电流表（量程200A） | 1 | 103 |
| 43 | 工业连接器32A | 1 | 198 |
| 44 | 连接线缆RVV 3\*6mm2 | 1 | 27 |
| 45 | PDU32A输入，20位输出（4位国标16插孔+16位10A国标插孔） | 1 | 987 |

（三）评分说明：

1．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只有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人才能继续参与评审。

（1）资格审查

依据比选文件要求，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响应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响应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响应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2.比选人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 |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其它资格条件 |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选。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 3 | 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产品技术参数要求作出响应。 |

（3）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2．评审原则：在满足比选文件的基础上，采取如下评分规则计分（以总价价格作为评审依据）。评分计算规则为：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总分1OO分) | 比选总报价得分　100　分； |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人的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点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则不去掉）的最低报价和相同家数的最高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报价的评标基准价。 |
| 偏差值计算公式 | 偏差值=100×（响应人的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  |
| 比选报价得分计算方法 | 若响应人的报价>评审基准价，响应人的比选报价得分=100-|评分偏差值\*1|；若响应人的报价<评审基准价，响应人的比选报价得分=100-|评分偏差值\*0.5|未参与评审基准价计算的有效的响应报价，仍应参加计算相应分值。比选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得分计算示例：若响应人A的报价为9，评审基准价若为8，则响应人A的得分为100-|（9-8）/8×100×1|=87.5分。若响应人B的报价为7，评审基准价若为8，则响应人B的得分为100-|（7-8）/8×100×0.5|=93.75分。 |

按最终评分高低进行排序推荐中选人，若得分相同，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

**四、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重新比选后响应人仍少于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法定程序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五、比选有效期**：9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六、付款方式**：

1、采购物资以备品备件清单表中项目的单价和实际采购数量为准，每月支付采购费用。

2、合同执行期间采购物品不属于备品备件清单表中项目但仍为项目所用配件将采用临时询价方式，价格同为最低时优先向中选单位采购。

3、配件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或损毁，中选单位需无偿进行更换或维修。

**七、质量要求、质保期及工期**：

1、中选单位确保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内的有关规范要求，保证其系正规三证齐全的合格产品。

2、质保需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范的要求。

**八、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副本；

其它须说明材料。

注意：以上资料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响应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密封装袋，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本次比选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参加，并携带身份证原件或电子证件。

**九、合同的签订**：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比选文件合同模板和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十、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十一、若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作废处理。**

**十二、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 同**

**（说明：本合同为格式合同，甲方保留更改合同要约条款的权利。）**

甲方：重钢总医院 乙方：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编： 邮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保障双方各自权益，明确双方责任，经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采购产品清单见附件1

二、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内的有关规范要求，保证其系正规三证齐全的合格产品。质量保证形成包括：封样，质保证明文件或甲方认可的其他形式。

三、合同金额

以附件1备品备件清单表项目中每项单价为基准，据实结算。

四、付款方式

按实际采购物资价格，每月据实支付。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负责协调乙方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

（二）组织完成乙方所供产品的到货验收，协助乙方所供产品的验收和使用。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按照要求完成采购产品的供应及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

七、到货、完工时间及到货地点

（一）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货。

（二）交货地点：重钢总医院

八、售后服务（乙方提供）

（一）日常技术服务：供7x24小时服务热线，接到供货通知后，应在15分钟内响应。

（二）接到电话通知后，乙方应在24小时到货。

（三）应急上门服务：如发生重大事故或医院自行无法处理的故障，工程师保证4小时到达现场，解决应急问题。

（四）质保期：以比选结果为准。

（五）如不能按时到货，需提前告知甲方明确到货时间。

九、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甲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处以罚金。

（一）若产品到货经验收发现质量或配置与实际不符，一经查实，甲方有权拒收，因产品更换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额外的运输费等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乙方未按时交货，如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若乙方多次不能按时交货，甲方可无责解除合同。

（四）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罚款者不在此列。

（五）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规的规定承担责任。

十、争议解决方式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

（二）协商解决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重钢总医院 乙方（盖章）：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20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营业执照副本；

四、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清单中的报价（含税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比选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副本；

（5）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类型 | 对应主机型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报价（元） |
| 1 | 备品备件服务 | UPS主机（伊顿93E-60kVA） | 通讯板 | 1 | 7554 |  |
| 2 | 控制板 | 1 | 8942 |  |
| 3 | 接口板 | 1 | 5320 |  |
| 4 | 整流模块 | 1 | 25172 |  |
| 5 | 逆变模块 | 1 | 25172 |  |
| 6 | 电源板 | 1 | 7158 |  |
| 7 | 静态旁路板 | 1 | 20622 |  |
| 8 | 并机板 | 1 | 6481 |  |
| 9 | 初级滤波板 | 1 | 9347 |  |
| 10 | 电源风扇 | 1 | 3507 |  |
| 11 | 模块风扇 | 1 | 3507 |  |
| 12 | 旁路风扇 | 1 | 3507 |  |
| 13 | 防尘网 | 1 | 1553 |  |
| 14 | 电容 | 1 | 3912 |  |
| 15 | 蓄电池 | 1 | 1043 |  |
| 16 | 备品备件服务 | 精密空调（伊顿SAC1DA47） | 压缩机 | 1 | 52780 |  |
| 17 | 压缩机加热器 | 1 | 7248 |  |
| 18 | 风机 | 1 | 34967 |  |
| 19 | 电磁阀 | 1 | 4487 |  |
| 20 | HP/LP开关 | 1 | 3470 |  |
| 21 | 干燥过滤器 | 1 | 1630 |  |
| 22 | 空调加湿罐/个 | 1 | 2947 |  |
| 23 | 上水阀 | 1 | 1557 |  |
| 24 | 热力膨胀阀 | 1 | 3857 |  |
| 25 | 温湿度传感器 | 1 | 6683 |  |
| 26 | 主控制板 | 1 | 31500 |  |
| 27 | 主控制器 | 1 | 19950 |  |
| 28 | QF1、2、3、4/个 | 1 | 2099 |  |
| 29 | KM1、2、3、4/个 | 1 | 2099 |  |
| 30 | 压缩机过热保护器 | 1 | 12207 |  |
| 31 | 排水阀线圈 | 1 | 7960 |  |
| 32 | 电加热器 | 1 | 3493 |  |
| 33 | 冷凝器风扇 | 1 | 5673 |  |
| 34 | 备品备件服务 | 配电柜 | ABB断路器200A/3P | 1 | 2423 |  |
| 35 | ABB断路器160A/3P | 1 | 1753 |  |
| 36 | ABB断路器100A/3P | 1 | 1179 |  |
| 37 | ABB断路器63A/3P | 1 | 781 |  |
| 38 | ABB断路器32A/3P | 1 | 176 |  |
| 39 | ABB断路器32A/1P | 1 | 58 |  |
| 40 | 防雷器（标称通流量40KA） | 1 | 1477 |  |
| 41 | 多功能电量仪 | 1 | 1350 |  |
| 42 | 机械式电流表（量程200A） | 1 | 103 |  |
| 43 | 工业连接器32A | 1 | 198 |  |
| 44 | 连接线缆RVV 3\*6mm2 | 1 | 27 |  |
| 45 | PDU32A输入，20位输出（4位国标16插孔+16位10A国标插孔） | 1 | 987 |  |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现委托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

**四、书面声明**

 比选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承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且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若承诺与实事不符合，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营业执照副本。**

**六、资质材料。**

**七、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